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模板6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优质篇一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粉刷外墙。

本工程使用涂料为品牌，颜色以甲方确定的色板为准，材料到达现场必须经甲方代表验收，质量达到国家标准后可投入使用。

1、本工程外墙涂料综合单价 元/平方米，此报价含税款（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做法工序：专用腻子二遍、底漆一遍、面漆二遍）。

2、面积：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3、结算造价：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若有设计变更可按实际调整。完工后，付清所有的工程款（扣除5%的质量保证金）。

4、工程款支付：工程开始预付总工程款20%，工程完工后付至总工程款的80%，竣工结算后付至总工程款的`95%，剩余5%做为质保金，一年后付清。

1、乙方在施工时必须严格按照现行的施工规范《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100%合格，若有减少施工工序的操作，甲方将拒绝支付工程款。

2、乙方进场时必须对外墙基底进行清理，如发现有裂缝必须先做处理后，才能进入外墙涂料工程的施工。

3、涂料施工基本要求：

(1)、修整基面时，必须细心注意修补，修整处接着要绝对平整，与原基面胶接要结实。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接口、重要部位的处理，线条顺直，感观良好，确保颜色一致，细部构造工艺要细致，符合操作规程。

1、甲方责任

(1)、在施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

(2)、提供进行施工的场地及库房（不负责看护）。

(3)、提供水源、电源。

(4)、配合乙方在施工现场的管理工作。

2、乙方责任

(1)、按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做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

(2)、按施工安全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

(3)、管理维护现场清洁，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临时设施。

(4)、自竣工之日起两年的保修期，如有施工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返修。

(5)、如发生安全问题，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1、合同签订后，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合同内容和解除合同，否则，须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乙方进入现场施工后，没有完成合同工作量中途退场者，已完成达到约定质量部分均按合同价款的70%予以结算。

3、本合同签订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工程。否则，甲方拒绝支付工程款，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优质篇二

承包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杨路配套商品房1-3号外墙弹性拉毛涂料工程

工程地点： 宝杨路3320号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外墙腻子甲方提供）

工期： 自接到甲方通知后 10天 内完成。施工期间需配合甲方的合理安排、服从甲方管理。

工程质量： 合格

工程面积： 暂定3000m²,竣工后按实计算。

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单价 浅色元/每平方，深色元/每平方。 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陆万叁仟元整该价格包含工程图纸上所有内容(另有约定的除外)。

该价格含直接费、间接费、乙方利润、、管理费、政策性文件的规定及包含等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少工程完成后按实际施工面程计算,单价按合同单价计算。

第二条 甲方工作

指派 周建军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甲方签订合同后3天内向乙方明确施工范围及施工要求。

第三条 乙方工作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乙方指派 宋继训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

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做好施工现场保卫、消防和垃圾清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在施工过程中，负责对外立面的铝合金门窗的成品保护，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铝合金门窗不污染涂料，若有污染要及时清理，若完成后有污染而造成的损失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乙方须按甲方提出的工期要求进行进度控制。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3日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甲方对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和进度计划提出质疑和合理修正时，乙方应在此后3天内提供修正的施工组织设计。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双方协商，以经甲方签证的联系单为准，工期可以顺延。

工程竣工结算时乙方提供发票，甲方出具免税凭证。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建筑装饰行业标准质量评定合格标准。施工项目质量验收若无相应的国家验收标准时，则以建筑装饰标准为准。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若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而引起的产品损坏、停工直接费；若乙方没提前24小时通知甲方验收且自行验收，甲方不予承认，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无论复验是否合格，甲方不承担应复验而引起的产品损坏、停工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7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担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支付方式：

工程开工后，工程完成至30%时，支付至合同价的 50%工程全部完成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全部工程验收合格且经甲方审定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95%，余款作为保修金。保修金为工程结算价的5%，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如在施工中发生图纸修改或增减工程内容的，由乙方出具工程联系单，甲方认可确定签字，在决算时按实结算。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并且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乙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九条 争议与违约责任

、违约

(1) 工期：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逾期一天，须按工程结算总价款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乙方不按本条款执行，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但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2) 产品质量：如乙方提供的产品经检验质量不合格的，乙方除应立即调换合格产品外，还应按不合格产品价款的 %向甲

方支付违约金。如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工程质量：如因乙方原因引起工程质量不合格(以甲方、设计单位、等书面确认为准)，乙方必须立即整改，直至质量达到合格为止，同时向甲方支付与质量履约保证金等额的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据实赔偿。

(4) 付款：如甲方无故延迟支付工程款，经乙方合理催告后仍未支付的，则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未付款项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争议

(1) 双方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工程合同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对于不存在争议的部分，各方在诉讼期间仍应继续履行。在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前乙方不得停工，且不得以此为由拖延工期。

第十条 其它约定

第十一条 附则

本工程需要进行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工程完工结清全部工程款后自动失效。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会议纪要，报价单及补充协议，工程联系单及一切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设正本贰份，副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

本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理人: 代表人:

年月日: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优质篇三

乙方:

甲方将 的外墙涂料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双方遵循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形式: 外墙未贴面砖部分的墙、板、线条等(具体按甲方指定的部位),以包工包料承包施工。

三、工期、质量: 以甲方下发通知为准,质量为合格及以上。面漆采用多乐士牌漆。

1、承包费用及结算方式: 按实际施工面积进行结算,单价38元/m(每平方米叁拾捌元整),此费用已包含了乙方所有预见与不可预见的及风险的费用。

2、付款方式: 外架拆除完毕,合同范围内工程全部施工完,验收合格后10天内,付清全部工程价款,中途不预付工程款。

五、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职责

- 1、对乙方进行技术交底；
- 2、负责组织验收。

(二)、乙方职责

- 1、所用材料的必须符合质量要求，并提供材料的出厂合格证。必须严格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工人的食、宿自理。
- 2、施工质量必须符合施工设计、设计变更、施工强制性条文、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 3、做好已完的成品保护。
- 4、乙方应严格按安全规程操作，杜绝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 1、乙方承包的工程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工期、质量时，甲方有权随时清退乙方，所有费用乙方自己承担，不予结算。
- 3、乙方应负有对本班组的工人的安全及劳资的全部责任。乙方工人的安全及劳资若有发生纠纷所发生的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七、本合同对双方具有约束力，任何一方违约所发生的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起生效，至工程款付清当日终止。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优质篇四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粉刷外墙。

本工程使用涂料为品牌，颜色以甲方确定的色板为准，材料到达现场必须经甲方代表验收，质量达到国家标准后可投入使用。

1、本工程外墙涂料综合单价 元/平方米，此报价含税款（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做法工序：专用腻子二遍、底漆一遍、面漆二遍）。

2、面积：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3、结算造价：工程量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若有设计变更可按实际调整。完工后，付清所有的工程款（扣除5%的质量保证金）。

4、工程款支付：工程开始预付总工程款20%，工程完工后付至总工程款的80%，竣工结算后付至总工程款的95%，剩余5%做为质保金，一年后付清。

1、乙方在施工时必须严格按照现行的施工规范《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精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达到100%合格，若有减少施工工序的操作，甲方将拒绝支付工程款。

2、乙方进场时必须对外墙基底进行清理，如发现有裂缝必须先做处理后，才能进入外墙涂料工程的施工。

3、涂料施工基本要求：

(1)、修整基面时，必须细心注意修补，修整处接着要绝对平整，与原基面胶接要结实。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接口、重要部位的处理，线条顺直，感观良好，确保颜色一致，细部构造工艺要细致，符合操作规程。

1、甲方责任

(1)、在施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

(2)、提供进行施工的场地及库房（不负责看护）。

(3)、提供水源、电源。

(4)、配合乙方在施工现场的管理工作。

2、乙方责任

(1)、按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做好自检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

(2)、按施工安全规定采取预防事故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

(3)、管理维护现场清洁，及时清除垃圾和不用临时设施。

(4)、自竣工之日起两年的保修期，如有施工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返修。

(5)、如发生安全问题，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1、合同签订后，未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

合同内容和解除合同，否则，须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如乙方进入现场施工后，没有完成合同工作量中途退场者，已完成达到约定质量部分均按合同价款的70%予以结算。

3、本合同签订后，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工程。否则，甲方拒绝支付工程款，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优质篇五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 李沧区河南庄社区旧城改造安置房项目

2、工程地址： 青岛市李沧区台柳路以西，青山路以南

3、工程内容：

4、工程质量： 一次性验收合格

5、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服务、包工期、包检测、包验收、包安全、包质量、包文明施工、包维修等方式进行承包)

6、综合大包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项目的各种主材、辅材等全部材料。及水电费、安全措施费、机械费、检测费、人工费、管理费(含总包方2%的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各种费用)。综合大包价格见附件一。

7、结算面积：约 平方米。

8、总造价：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条 质量标准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 and 山东省有关质量标准提供合格材料并施工，质量达到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外墙涂料技术规程》和《规范》青岛市有关职能部门颁布的标准要求。

2、本工程项目应符合上述规划封样立面效果图颜色施工采用的国家、部颁、地方的施工技术(验收)规程、规范。按照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的施工规范、标准、规定施工并达到验收合格标准;除按设计要求及相关规范施工外，还应按照《青岛市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技术规程》施工。

3、本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执行国家和青岛市现行质量评定标准及验收规范，按照现行国家及青岛市相关行业标准验收。乙方质量承诺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若达不到承诺要求，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额的2%的违约金，并确保整改通过。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并永不返还。另外给甲方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4、涂料颜色：乙方应按甲方提供的上级规划部门确定的颜色为准，并出示外墙立面效果图，严格按效果图(墙面样板)的

颜色进行配色施工，样板领路、施工与样板相同。

工程质量：

- 1、基层清理及基层处理，按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进行墙面满刮腻子及砂纸打磨处理。
- 2、颜色应均匀，无色差，无砂眼，无遗漏，无龟裂，不起皮，不透底等异常现象。无论刷多少遍均以上级各部门验收合格为准，其固定单价不变。
- 3、乙方应提供外墙涂料生产厂家产品的“企业内控标准”，并严格执行：适用范围、使用方法和注意事项，包装、贮存及运输等管理要求。
- 4、甲方负责施工楼号的外墙保温达不到标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即时进行维修和整改，满足上述标准，否则乙方不予进行外墙涂料施工，由此发生的一切纠纷及损失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工程管理

- 1、乙方必须严格按总承包方要求，编制施工作业计划，进行施工组织设计，工期控制，确保实现质量目标。
- 2、乙方应严格执行总承包方的现场管理制度及各项管理要求，听从指挥，服从领导。
- 3、乙方必须对承包工程现场进行成品保护，保证不损坏，不污染现场任何已完和未完工程产品。如有损坏，污染，由乙方修复并承担一切费用。
- 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服从规划部门、甲方、监理及施工单位技术人员的管理。以监理及施工单位的技术人员为主，

每粉刷一遍，必须经监理、村民质检小组和施工单位的技术人员验收签字同意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安全生产：

- 1、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带安全帽，并配有安全带。严格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执行，严禁违章作业。
- 2、乙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问题及相关责任、赔偿、法律纠纷，全部与甲方无关，由乙方全部承担相关责任和连带责任。
- 3、乙方须配备一名专(兼)职安全、保卫人员，确保工程项目顺利进行。
- 4、对于乙方在施工中的安全隐患，在甲方多次发出指令要求整改，而乙方拒不执行的情况下，甲方有权勒令乙方停工整顿，由此而发生的一切经济、工期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工期延误：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延长。

- 1、不可抗力(按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规定确定)天气原因(雨天、大雾)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无法继续履行的。
- 2、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若非上述原因，乙方未按协议工期(包括协议规定可顺延的工期)竣工，甲方将按每天延误计时，延误一天扣除乙方协议总价款0.5‰的罚金。

工程保修：

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工程质量进行保修，工程竣工后保修

期为五年。

付款方式：

1、工程款的支付：工程竣工经总包方、监理、社区质检小组验收通过签字后支付工程总款的50%，经质检站、规划局等有关上级部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总款的80%，经综合验收交房后，支付总额95%，余留5%为工程保修金。

2、工程量结算：工程量统一按图纸尺寸结算。

3、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整理结算资料上报总包方，总包方在收到结算书20日内初审完毕，并报建方预算处审核，出具最终结算，以作为工程支付依据。

4、乙方承诺优先支付工人工资，为确保工人工资发放，乙方在接受工程款时，要提供工程款使用计划，工人工资发放工资表，工人签收记录，发放照片记录，相关委托人证明文件，否则甲方有权拒付。

5、因乙方安全问题、质量问题、资金问题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实施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相关责任，全部由乙方独自承担。甲方将采取必要措施另选施工单位，进驻施工现场接管施工，乙方无任何理由和条件不撤出工地。乙方所投入的材料、机具、临设等全部归甲方所有。

第四条 工程保修

1、本工程保修金为工程结算总造价的 5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生施工质量问题，乙方应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负责免费保修。

2、质量保证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

3、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3.1因乙方材料质量、施工质量造成的质量缺陷，由乙方负责维修。

3.2保修责任：本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在甲方或物业以电话或书面通知方式向乙方发出质量维修通知后24小时之内，乙方必须及时到达现场并安排维修。如乙方不能及时安排维修，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单位进场维修。第三方维修单位结算款及加收15%的服务费，从乙方保修费中扣除。

3.3保修期限：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满 5 年，在保修期间，若维修费用超出保修金时，甲方有权追交超出费用。满 5 年后无质量问题，60日内将剩余的保修金支付给乙方。保修金无利息。

3.4成品保护：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乙方书面与工程总包方交接，交接前，均由乙方全部负责。

第五条 施工条件

总包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必要的施工条件：

- 1、保温墙面，表面平整，达到有关建筑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 2、保温墙面周围的障碍物及油污等应清除干净，不妨碍施工。
- 3、保温墙面预留孔洞应已按要求安装完成，多余孔洞应填平

第六条 施工管理

项目总包方责任：

- 1、组织对乙方施工方案的审定。

- 2、根据现场施工的现有条件管理和协调乙方现场施工，并协调库房用地、水源、电源等。
- 3、组织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等工作。
- 4、组织对工程的验收，办理工程结算。按合同约定负责各有关专业之间的协调，保证工程顺利执行。
- 5、积极配合乙方施工，负责协调施工现场人员管理，及时对须隐蔽验收部位进行验收。

工程承包方责任：

- 1、负责编制施工方案，并于开工前 5 日内或按甲方的要求时间报送监理及甲方审查批准。
- 2、乙方必须对所有与本工程有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采取防患措施，施工安全管理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执行，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伤亡责任事故，有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甲方因乙方责任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 3、及时清理现场疏漏的建筑废材，做到日产日清，如果被执法部门查到，造成的责任及处罚有乙方承担。
- 4、乙方必须服从总包单位、社区质检小组、监理及甲方的现场管理。
- 5、乙方应严格遵守设计单位制定的施工工艺，对不按照工艺施工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补偿。
- 6、乙方原因在施工过程中分部分项质量不合格问题影响交房的，乙方应承担甲方经济损失和第三方(村民安置费)赔偿。

7、遵守工地安全文明施工规定，能够接受因违反规定所给予的处罚。

8、施工现场配备技术负责人和施工员，委派专人负责工地现场卫生整洁。

9、材料堆放整齐，并配备灭火设施；施工用电接线须经甲方同意。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包括第三方赔偿)，均有违约方承担责任和赔偿。

补充条款：

1、工程所用材料必须符合设计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做出样板墙，在总包、监理、社区质量监督小组验收同意后方可施工。如在大面积施工后，质量、材料与样板墙不符，总包方有权令其施工单位离场，解除施工合同，费用自付。

2、材料进场后，由乙方协同总包方报监理、社区质检小组现场确认送检。检测费由乙方负责，并及时提供合格有效的检测报告，由总包方统一收集存档。

3、综合价格均为含税价格，如无需提供发票时，综合价格下浮6%。

4、乙方必须独立解决外界干扰等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一切因素，并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后果，因乙方未能独立处理解决上述问题而造成的工期延误或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5、施工中所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及时清理、外运至施工

场外。

第八条 其他事宜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质量保证期满后终止。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若再增加工程项目，内容相同的继续沿用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电话：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外墙涂料个人承包合同优质篇六

承包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以单体楼为单位计算，合同施工工期_____天，具体开工日期土建工程满足施工条件，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要求内墙底子用防水腻子封底两遍，面层用乳胶漆两遍，施工质量合格。

第四条主要材料及质量标准

1、材料用防水防潮腻子，乳胶漆，所用材料必须与封样材料相符，材料均须具有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及产品合格证。

2、使用寿命不低于___年。

第五条承包单价构成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包工、包料)，工程量按实际内墙涂刷面积计算，合同价格乳胶漆为14元/m²;仿瓷涂料6元/m²。本价格为施工完成后的成品单价，包括主要材料费(含材料购买、运输等费用)、辅助材料费、管理费、检测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第六条工程结算

本项目无预付款或定金。以单体楼为结算单位，施工完毕后经发包方、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现场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确认工程量后付至结算价款的95%，余款5%作质保金，质保期满后15日内结清(质保期两年，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第七条双方责任与义务

1、发包方责任与义务：会同总承包单位及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进度监督、检查及验收，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协调承包方所需施工用水用电。

2、承包方责任与义务：按合同约定工期及质量要求进行施工，

会同发包方、总承包单位及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对质量进行计量。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文明生产有关管理规定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清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第八条违约责任

如出现质量等级不合格时，做返工处理。因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或工期不符合要求，发包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索由此造成的损失，不承担因合同终止而造成承包方任何损失；承包方工期拖延，按300元/天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或因执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交由法院裁决。

发包方：（公章）

承包方：（公章）

日期：